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78)

二零一七年全年業績公告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的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聯交所」)中有關全年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要求。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鉅成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鉅成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謝志偉先生、東鄉孝士先生、黃景兆先生及陳繼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志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任何聲明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本報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報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6
董事會報告	20
企業管治報告	29
獨立核數師報告	40
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綜合：	
損益表	44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5
財務狀況報表	46
權益變動表	48
現金流量表	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2
五年財務概要	119
物業權益詳情	12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王鉅成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謝志偉先生
東鄉孝士先生
黃景兆先生
陳繼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志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慶文先生
黃海權先生
陳聖蓉博士

公司秘書

謝志偉先生

監察主管

謝志偉先生

授權代表

王鉅成先生
謝志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孔慶文先生 (主席)
黃海權先生
陳聖蓉博士

薪酬委員會

黃海權先生 (主席)
孔慶文先生
陳聖蓉博士

審核委員會

孔慶文先生 (主席)
黃海權先生
陳聖蓉博士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眾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28樓2802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GEM 股份代號

8178

網址

www.citd.com.hk

主席報告

本人謹此欣然提呈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業務摘要

在這個「物聯網」的年代，科技主導我們的生活，提升和協助我們生活中幾近每一個日常小節。只要點擊隨身裝備，我們就能與世界萬物接軌。如電子競技已成為二零二二年亞洲運動會之正式獎牌運動，顯示科技對我們生活的重要性和普及性。

事實上，香港及中國政府已表示支持推廣多項社會科技發展。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度之香港政府財政預算案中，香港政府著力電子競技和金融科技發展，於二零一七年八月舉辦電子競技音樂節，足見其對行業的支持。與此同時，在第十三屆中國全國人大會議上，憑藉「大眾創業，萬眾創新」的概念，科技創新已是中國政府的工作重點。在科技領域中的策略性新興行業如人工智能及新移動通訊科技等將會獲得大力推廣及支持。本公司把握這些支持性政策並意識到新科技發展日新月異，故一直緊隨潮流趨勢，以保持我們在市場的競爭力。

為展現我們創新的視野和決心，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採納新標誌及網站，為本公司帶來清新及有前瞻性的形象。為配合這別具特色的新形象，本集團投資了若干全球大熱的業務。於二零一七年，中國的移動付款交易已達到約人民幣294.97萬億元，較二零一六年之人民幣208.60萬億元上升41.4%，並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可達到人民幣793.00萬億元。移動付款的主導地位令中國幾近成為一個無現金社會。移動付款普及世界，尤以中國為然，本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七一月收購了FULLPAY K.K. 16.67%的股權，進軍金融科技領域。

此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我們就可能收購Polar Imagination Limited不多於51%之已發行股本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該公司主要以知名品牌MTGamer從事提供及經營線上電子競技比賽平台。全球電子競技愛好者人數已由二零一四年之89,000,000急升至二零一七年之1.45億，而電子競技之收入亦由二零一四年之1.94億美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之4.65億美元。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是次可能收購事項為本公司更深入了解電子競技行業同時擴闊收入來源之黃金機會。本公司正就可能收購事項洽談磋商，並將於適當時候讓本公司股東(「股東」)了解最新狀況。

在收購上述新業務之同時，我們亦全力發展現有業務。銀興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銀興」)及其附屬公司(連同銀興合稱「銀興集團」)成績驕人。於二零一七年，銀興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之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OGCIO)取得優質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常備承辦協議4(SOA-QPS4)。銀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成為Hitachi Vantara的銀牌夥伴(Silver Partner)，同月內更獲得「華為渠道夥伴計劃」的「IT—五星認證服務伙伴」資格。

主席報告

本集團已成立我們首間大數據研究中心－「數立方研究中心」，為企業提供應用大數據的服務及就大數據知識進行學術交流的平台，是我們大數據業務的一大里程碑。自數立方研究中心成立以來，我們與不同合作夥伴在數立方研究中心舉辦了多個座談會及工作坊。我們作為聯想的白金級夥伴(Platinum level partner)，與聯想共同出席冬日酒會工作坊提早祝賀企業客戶的同時，亦獲得多項聯想產品的最新資訊。在與企業客戶共度愉快時刻之餘，我們亦向他們介紹企業雲端解決方案(Enterprise Cloud Drive Solution)。此外，我們亦舉辦別具意義的活動，與中小學校老師和校長就建立智能校園作出互動。於二零一七年，數立方研究中心與中山大學附屬第一醫院（「醫院」）訂立合作協議，據此，數立方將免費為醫院若干預測免疫系統排名數據提供技術支援及數據分析服務。我們相信，作為肩負社會責任的企業，是次合作可讓我們一盡棉力，為醫學研究及發現作出貢獻之餘，同時透過在醫學發展的新領域中分享和善用大數據技術增進我們的知識。

現今之科技發展以不同形式滲透我們生活之中，令人驚嘆。科技改變了我們的聯繫模式，甚至改變了經濟結構。本公司明白到，為了不讓其業務落後於人，必須緊隨行業新知。近年，本公司為了把握香港和國家政策以及科技潮流衍生的機遇不遺餘力，構建了一個全面的綜合業務架構。我們相信，本公司的不同業務均能互相補足，產生協同效應之餘亦賦予本公司獨特的競爭力。然而，本公司信納人力資源的重要性，視之為連繫不同業務運作的寶貴資產。因此，本公司已向若干董事、僱員及顧問授出購股權，旨在挽留人才及為他們達成本公司目標提供動力。管理層有信心，本公司對業務及人力方面的投資將能帶來豐碩成果，並已準備好對任何寶貴的投資機會採取果斷行動，為我們日後的發展注入新動力。

致謝

最後，本人謹對我們的寶貴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的信任及支持表示衷心感謝。同時，本人亦誠摯感謝董事、管理團隊及員工在如此激烈市場環境下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並繼續引領本集團再獲佳績。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王鉅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按每股0.13港元之價格配售1,830,792,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股份配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30,000,000港元（「配售事項」）。預期籌集所得款項淨額將按如下方式動用：73,000,000港元將用於中國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收購欣聯投資有限公司時所收購）（「中國物業」）之翻新及業務營運，本公司將當中約69,000,000港元用於一般營運資金及約88,000,000港元用於現時正在進行的項目。配售事項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的有關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的通函中披露。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完成。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如下：(1)約73,000,000港元用於中國物業相關之翻新及其他開支；(2)約15,700,000港元用於投資銀興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銀興」）；(3)約3,200,000港元用於貸款予獨立第三方，以提升本集團閒置現金的收益；(4)由於本集團持有上市證券之賬面值虧損，本集團尚未按計劃變現該等上市證券以支付中國物業之部分代價。但是，約76,100,000港元已用於支付中國物業之代價；(5)約10,70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日本業務有關的開支以及相關差旅費用；及(6)約50,00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產生之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未動用所得款項作於銀行之現金持有。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持續經營於二零一六年收購及發展之業務，包括收購銀興集團已發行股本總額之84%，及收購連城財務有限公司（「連城財務」）之全部股本，並預期改善經營業績，及為本公司整體業務帶來協同及優化效應。

銀興集團

銀興集團提供全面的端對端解決方案及服務，範疇包括(i)採購及配置資訊科技設備及設施；(ii)系統集成；(iii)關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業務解決方案的顧問服務；及(iv)技術支援及管理服務。作為香港及中國資訊科技服務管理業之其中一名主要參與者，銀興與知名供應商及大型客戶關係穩固，作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其亦可於大中華地區享有強大品牌知名度及重大市場地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興之業務表現繼續使本公司相信，於二零一六年收購銀興乃分散業務風險及完善本公司整體業務的恰當方法。於二零一七年四月，銀興與本公司及Huawei International Co. Ltd.合作舉辦主要涉及大數據解決方案之講座。Huawei International Co. Ltd.為一家傑出的跨國電訊設備製造商及電訊服務供應商，於140多個國家提供產品及服務。舉辦之講座當中講者分享理念、新技術和分析方法，對技術及商務人員而言十分具有吸引力。通過是次合作，本公司及銀興不僅透過共享經驗及知識取得協同效應，亦有助本公司及銀興在資訊科技行業建立品牌及網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憑藉推動香港大數據應用的願景及協助建設香港成為智慧城市，本公司及銀興已成立本集團首間大數據研究中心數立方研究中心（「數立方研究中心」或「數立方」）。

數立方研究中心佔地超過2,000平方呎，為銀興技術團隊提供會議場地與客戶會面，並提供最合適的大數據解決方案。寬敞的中心亦設有演示室，以展示最新的硬件平台。憑藉多年於銀興為客戶定製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的經驗，數立方將可為客戶提供最深入的業務分析，實現大數據價值。

數立方研究中心並將專注協助當地企業採納大數據應用，以及邀請資深的數據科學家共享並加強學術交流及其他相關項目的相關平台。數立方採用最新硬件技術，以及銀興優秀的集成技術平台及質量管理。我們不單可為未來大數據應用及人才培育作出良好的示範，並可培育一批本地數據人才及提升公眾對數立方研究中心數據應用的認識，從而協助他們把握有關機遇。

於報告期內，銀興集團為本集團貢獻營業額約34,385,000港元。令人鼓舞的業績激勵董事及本公司繼續發展銀興業務。

其他業務

連城財務（於香港根據放債人條例持有放債人牌照）為另一項於二零一六年收購的業務，亦已於二零一七年開始營業，並逐步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同時，本公司繼續跟隨科技發展的趨勢，並落實拓展本公司業務範圍的步伐，從而維持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本公司認購FULLPAY株式會社（「Fullpay」）16.67%股權，該公司以股份公司（株式會社）形式於日本註冊成立，代價為20,000,000日圓（相等於約1,341,000港元）。Fullpay主要從事採購及提供支持微信支付的銷售點電子資金轉賬（EFT-POS）終端機及周邊設備，以及向日本供應商提供相關EFT-POS安裝及系統支援服務。

把握世界（特別是中國）移動支付日益普及的趨勢，董事相信，該認購是本公司進軍移動支付業務的黃金機會，以取得相關知識，並為本公司其他業務帶來協同效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Digital Avatar Holdings Limited（「賣方」）就可能收購Polar Imagination Limited（「目標公司」）不多於51%之已發行股本（「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賣方之最終實益擁有人黃家正先生為本公司之業務顧問。於本報告日期，黃先生(i)於121,10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12%）中擁有實益權益；及(ii)於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批准而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項下持有30,0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其可於悉數轉換時轉換為30,000,000股股份。因此，假設購股權獲悉數行使，黃先生於合共151,10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悉數轉換30,000,000份購股權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63%）中擁有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定義見上市規則）。

憑藉MTGamer（「MTGamer」）此一品牌名稱，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及經營線上電子競技比賽平台，以及域名及社交媒體（包括微信及Facebook等），提供有關電子競技及遊戲廣告之最新資訊。MTGamer為香港電子競技行業之先驅之一。

董事認為，可能收購事項使本公司能涉足此新興業務、抓緊寶貴機遇以利用其現有業務之知識及技術於電子競技產業鏈之上下游發展，從而對本公司現有業務之發展帶來協同效應。董事相信，可能收購事項將為本公司提供擴闊其業務組合之機遇，長遠而言將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本公司與賣方仍就可能收購事項進行磋商，並將知會股東最新發展。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了於二零一七年收購若干具潛力的業務，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亦出售於Faithful Asia Group Limited（「Faithful Asia」，主要提供數據倉庫維護及開發、數據整合、商業智能培訓及外包服務）的21%股權，代價為43,050,000港元（「出售事項」）。本公司已持續回顧Faithful Asia的業務表現，並注意到其收益及溢利一直下降。收益及溢利下降乃主要由於審慎的經濟氛圍導致客戶削減資訊科技預算及延遲落實資訊科技項目所致。因此，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為本集團減低其投資風險及以合理回報變現其部分投資的良機。

出售事項的現金所得款項淨額（扣除與出售事項有關的估計開支後）將約為42,000,000港元。擬定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之約12,0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現有業務的一般營運資金（當中約9,800,000港元及2,200,000港元將分別用於償付員工成本及租金開支）；而約30,000,000港元則於機會出現時用於香港及／或中國具增長潛力的行業（包括但不限於資訊科技行業）的投資機會。有關出售事項之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之相關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之通函內披露。

除上述外，於回顧期內來自提供信息科技相關之服務收入仍為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

前景及展望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抓緊寶貴機會進軍若干被受市場吹捧的全新領域，如電子競技和移動付款系統。我們相信，藉著投入市場的新趨勢，我們定能營造競爭優勢，向客戶提供更集中及全面的服務。

然而，本公司明白均衡發展現有業務與新潛在商機的重要性。尤以資訊科技世界而言，先進的新科技與設備不能自我發展，而是需要配合及依賴其他技術。例如資訊科技世界中一個非常流行和不斷發展的概念－「物聯網」已證明科技與設備的關係何等密切。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已展示其維持均衡發展的決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對資訊科技的依賴締造了對大數據分析及管理的殷切需求。數據僅會在整理及分析好後才能有效促進業務提升及新科技發展。展望數據的前景及重要性，我們已成立數立方為香港的大數據業務發展提供培育基礎，數立方亦與位於中國的醫院展開合作，為其醫學研究提供數據分析服務。我們相信，是次合作能讓我們的知識及技巧應用在不同行業當中，在賺取經驗的同時提升我們的業務。此外，銀興的驕人成績激勵本公司繼續擴展其業務。銀興是香港首間及唯一一間公司獲得華為企業解決方案夥伴計劃(Huawei Enterprise Solution Partner Program)頒發的「IT—五星認證服務伙伴」及華為企業業務金牌夥伴(Gold Partner – Huawei Enterprise Business)資格，連同所有其他榮譽，均顯示了銀興作為技術供應商的高度成功，並獲得夥伴認同及達致客戶成功。我們將繼續發展銀興及數立方，使我們在香港以及其他地方如中國取得更高業內排名。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本公司繼續精簡我們的業務架構。本公司出售一間於香港擁有一項物業的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本，使我們能專注發展我們的資訊科技業務。同時，我們亦與兩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由本集團收購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合共10%的股權（向該兩名獨立第三方各自收購5%股權），該公司在中國主要從事數據中心營運。來年，我們將在數據相關領域繼續尋求更多合作及商機。

了解行業運作對制定本公司的策略性發展計劃十分重要。透過緊貼市場趨勢及本公司現況，本公司將繼續以雙線發展，一方面維持現有業務的穩定增長，一方面開拓新業務，為本集團創造價值及實現股東利益。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之營業額達約48,817,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約14,221,000港元增加243.3%。營業額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於年內綜合計入銀興的營業額至本集團當中。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之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約為31,245,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約11,056,000港元增加182.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於年內綜合計入銀興的成本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毛利約17,572,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毛利約3,165,000港元增加約14,407,000港元。毛利率為36.0%，而二零一六年的毛利率則為22.3%。毛利及毛利率均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綜合計入銀興的賬目及貸款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及收益約2,53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385,000港元），當中包括：(i)約8,000港元之銀行利息收入（二零一六年：約15,000港元）；(ii)零港元之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二零一六年：約320,000港元）；(iii)撥回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約38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港元）；(iv)約127,000港元之政府補貼（二零一六年：約315,000港元）；(v)約661,000港元之豁免其他應付款項（二零一六年：零港元）；(vi)合共約1,356,000港元之其他雜項收入（二零一六年：約735,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約4,665,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約5,442,000港元減少14.3%。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鵬達產生的促銷活動減少所致。

行政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行政費用約129,742,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約55,166,000港元增加135.2%。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內確認授予僱員及顧問之購股權金額約81,48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9,625,000港元）、綜合計入銀興的行政費用以及因開拓新市場而令員工成本及差旅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的其他費用約2,921,000港元，去年約4,434,000港元，當中包括：(i)約零港元之存貨減值虧損（二零一六年：約366,000港元）；(ii)約1,660,000港元之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二零一六年：約1,340,000港元）；(iii)約零港元之其他應收款項撤銷（二零一六年：約701,000港元）；(iv)約35,000港元之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二零一六年：零港元）；(v)約零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二零一六年：約802,000港元）；及(vi)合共約1,226,000港元之其他雜項費用（二零一六年：約1,225,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年內，本集團自出售其於Surfing Platform Soft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Surfing Platform」）及CITD Research Institute Limited（「CITD Research」）之股權而確認收益約9,019,000港元。該兩間公司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有關出售事項已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完成。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投資組合，包括在聯交所上市的有價證券，投資組合的金融收益約為1,4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0,882,000港元），減少86.4%。

財務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財務費用約5,071,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約3,560,000港元增加約1,511,000港元。年內財務費用主要是欣聯就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產生銀行貸款之利息開支約3,074,000港元及其他貸款利息開支約1,997,000港元。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虧損約為112,456,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則為約48,143,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確認授予僱員及顧問之購股權約81,482,000港元及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減少9,403,000港元所致。

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80,329,000港元減少至約34,118,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約為68,92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1,435,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0.13（二零一六年：0.1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約1,2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081,000港元）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約58,176,000港元用於投資物業的進一步建築工程（二零一六年：約329,407,000港元用於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添置投資物業及進一步建築工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結構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增設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800,000,000港元增加至1,200,000,000港元，該等新普通股在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共有5,712,151,908股已發行股份。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或會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之一系列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據本集團盡知及確信，董事認為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識別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外匯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極低，原因是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緊密監督其外幣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即是本集團由於未能取得充足資金或變現資產，在責任到期時未能履約而面臨的潛在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之政策乃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保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

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面臨股本證券價格風險。董事通過持有具有不同風險狀況之投資組合管理此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106名（二零一六年：96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福利開支總額約81,304,000港元（其中約57,191,000港元與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相關）（二零一六年：約30,147,000港元，其中約12,370,000港元與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相關）。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給予員工的薪酬組合具市場競爭力。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出售一間於香港擁有一項物業的全資附屬公司，代價為10,000,000港元。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完成。
- (b)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分別訂立兩份買賣協議，以收購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合共10%的股權（向該兩名獨立第三方各自收購5%股權），該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數據中心營運。向每名獨立第三方支付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故總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二日完成。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王鉅成先生，58歲，持有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王先生現任本公司之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現任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78）、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51）及富元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新嶺域（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2））之執行董事。彼目前亦為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23）及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在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於威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7）（「威訊控股」）任副總裁，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開始任威訊控股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曾擔任港深聯合物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81）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為漢傳媒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1）之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除此之外，王先生曾為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8）任執行董事。彼於財務及投資領域擁有逾二十年廣泛閱歷，兼備國際投資市場之豐富經驗。王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加入本集團。

謝志偉先生，現年50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五日獲任命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謝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自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系，取得學士學位。謝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謝先生曾任職於多間國際會計師行及上市公司，擁有廣泛之核數、會計及財務工作經驗。謝先生亦出任台灣上市公司日盛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與及香港上市公司即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6）、建禹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77）、創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09）及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3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在二零一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曾擔任格菱控股有限公司（「格菱控股」）（股份代號：1318）及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曾擔任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融創」）（股份代號：191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續)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期間，謝先生為格菱控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主要從事製造及提供熱交換產品及解決方案。格菱控股宣佈(i)二零一五年九月二日，格菱控股向開曼群島大法院提交清盤呈請；(ii)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格菱控股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發行的非上市債券的債券持有人就未償還債務針對格菱控股向香港高等法院提交清盤呈請；(iii)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大法院命令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iv)清盤呈請聆訊原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日進行，惟已押後數次直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其中呈請人獲准予撤回香港清盤呈請；(v)開曼群島大法院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召開了案件處理會議，並頒令將開曼群島呈請排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進行指示聆訊，後經多次押後及重排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之後所訂定的日期；及(v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致函告知格菱控股其已將格菱控股列入除牌程序的第三階段。謝先生確認(i)彼並無不法行為導致上述清盤呈請，亦不知悉因上述清盤呈請導致對彼已作出或將作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及(ii)彼於任職期間與格菱控股之關聯乃彼擔任董事職務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彼並無涉及上述清盤呈請的不當或不法行為。

以下有關謝先生的詳細資料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2)(n)(iv)條而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根據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有關融創的發現，融創未能確保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及二零一五年五月作出的公告中，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及並無誤導，上市委員會因而譴責融創違反上市規則第2.13(2)條，而融創未有承認任何責任及為作出和解而接納有關發現。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市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刊發的消息。

儘管謝先生於相關時間為融創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惟上述事項並未令謝先生遭上市委員會或任何其他主管機關對彼個人進行任何調查程序、紀律行動或作出譴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續)

黃景兆先生，58歲，於天然資源行業擁有逾13年經驗，及曾於一間在香港上市之多種天然資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彼亦於管理及開發中國天然資源項目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現任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之執行董事及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4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黃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加入本集團。

東鄉孝士先生，54歲，持有日本一橋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東鄉先生現為修身堂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股票編號：8200）。東鄉先生於海外股本投資方面積逾超過十一年經驗。彼曾任日本多家投資基金之投資經理，包括安田信託銀行有限公司及富士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彼擅長於合併和收購，客戶包括各大知名日本企業。東鄉先生自二零零零年為日本的一家顧問公司擔任行政總裁，彼目前在東京和大阪參與幾個大型地產項目。東鄉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加入本集團。

陳繼良先生，52歲，持有倫敦都會大學之計算與資訊系統榮譽理學士學位。彼現時擔任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萬高訊科系統有限公司（「萬高訊科」）之董事及總經理。彼於一九九七年創立萬高訊科，負責規劃萬高訊科之遠景及領導該公司、支持整體市場策略不斷改善、業務開發及運營。陳先生在資訊系統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王志勇先生，34歲，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開展其事業，工作逾兩年，專注於商業鑒證與諮詢服務。王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組織管理及金融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王志勇先生是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王鉅成先生的姪兒。王先生目前為寶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3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一家主要在中國從事電影院業務的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擔任營運主管。王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加入本集團擔任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慶文先生，47歲，持有University of Western Sydney（西悉尼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孔先生現為一家執業會計師事務所之負責人。彼於企業融資、會計、賬目審核及稅務方面擁有廣泛工作經驗。孔先生亦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起出任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曾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一日擔任香港上市公司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及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期間擔任平安證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孔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加入本集團。

黃海權先生，57歲，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黃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三日起擔任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起，彼亦為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黃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加入本集團。

陳聖蓉博士，現年36歲，2011年獲得美國太平洋國家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陳博士曾任職天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及新時代證券有限公司風險控制部副經理，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任天聯網新能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財務副總裁，二零一七年一月任天之雲綠色數據技術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於企業內控審計、投資業務風險控制、專案風險評估、資產重組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陳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加入本集團。

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亦是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彼等的報告以及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五規定，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討論、本集團業務未來的發展方針及其他相關資料，分別載於本報告第7至15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第5至6頁的主席報告。有關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與事務狀況載於第44至4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於第119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股本及購股權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及附註33。

股本掛鈎協議

除於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一節內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曾訂立任何股本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時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包括：資本儲備、外幣換算儲備及累計溢利）。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修訂本），本公司股份溢價可用作向股東分派或支付股息，惟須符合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規定，且緊隨分派或支付股息後，本公司須仍可支付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之債務。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可運用本公司保留溢利或其他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賬）支付股息。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間，對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年內總銷售額的28.8%，當中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9.8%。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購貨額為年內總購貨額的56.6%，當中對最大供應商的購貨額佔16.8%。

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本公司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鉅成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謝志偉先生

東鄉孝士先生

黃景兆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陳繼良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武京京女士(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王志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慶文先生

黃海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陳聖蓉博士

梅大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86(3)、87(1)及87(2)條，三分一的董事須告退，惟符合資格且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孔慶文先生、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發出的週年身份獨立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視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6頁至19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擬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無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作實。其他酬金由董事會參考董事的職責、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以及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釐定。有關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年報第83至8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之許可彌償保證

根據章程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或與此有關之事宜所蒙受或產生之所有虧損或負債自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彌償，且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概須就履行職責或與此有關之事宜而使本公司蒙受或產生之任何虧損、損失或不幸事件負責。年內本公司已投保合適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為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職員提供保障。

董事於交易事項、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有關本公司、王鉅成先生（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與Nihon Unisys, Ltd.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所訂立之合營協議，內容有關成立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Japan Limited之相關事宜及已披露者外，本年度內其他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短倉（該等權益及短倉乃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附註)
		登記股東	相關權益	
王鉅成先生	透過受控制法團	403,971,449	-	7.07%
	實益擁有	-	5,688,000	0.10%
黃景兆先生	實益擁有	10,008,000	57,000,000	1.17%

附註：

百分比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份總數5,712,151,908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已登記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在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出合共323,448,000份附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323,448,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董事授出合共105,984,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失效。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出合共571,200,000份附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571,2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出合共571,200,000份附有權利認購股本中571,2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董事授出合共224,784,000份購股權。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一七年 四月十日 失效	於 二零一七年 四月十一日 授出	於 二零一七年 七月十六日 註銷	於 二零一七年 九月二十七日 授出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王鉅成先生	執行董事	936,000	(936,000)	5,688,000	-	-	5,688,000
謝志偉先生	執行董事	32,328,000	(32,328,000)	57,000,000	-	-	57,000,000
東鄉孝士先生	執行董事	32,328,000	(32,328,000)	57,000,000	-	-	57,000,000
黃景兆先生	執行董事	-	-	-	-	57,000,000	57,000,000
陳繼良先生	執行董事	-	-	-	-	5,016,000	5,016,000
王志勇先生	非執行董事	32,328,000	(32,328,000)	33,000,000	-	-	33,000,000
孔慶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000	(2,016,000)	2,016,000	-	-	2,016,000
陳聖蓉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000	(2,016,000)	2,016,000	-	-	2,016,000
黃海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2,016,000	2,016,000
前任董事							
武京京女士	執行董事	2,016,000	(2,016,000)	2,016,000	-	-	2,016,000
梅大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000	(2,016,000)	2,016,000	-	-	2,016,000
小計		105,984,000	(105,984,000)	160,752,000	-	64,032,000	224,784,000
其他員工及顧問		214,464,000	(214,464,000)	410,448,000	(1,488,000)	507,168,000	916,128,000
總計		320,448,000	(320,448,000)	571,200,000	(1,488,000)	571,200,000	1,140,912,000

所有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已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期間可予行使，行使價為每股0.153港元。緊接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每股0.145港元。

所有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已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期間可予行使，行使價為每股0.130港元。緊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每股0.130港元。

320,448,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失效。1,488,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六日註銷。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或失效。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本報告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的人士：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長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附註b)
Discover Wide Investments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403,971,449 (登記股東)	7.07%
王鉅成先生	(a)	透過受控制法團	403,971,449 (登記股東)	7.07%
		直接實益擁有	5,688,000 (相關權益)	0.10%
張榮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9,824,000 (登記股東)	8.93%

附註：

(a) 由於王鉅成先生於Discover Wide Investments Ltd.所持的控股權益，故被視為擁有403,971,449股股份的權益。

(b) 百分比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份總數5,712,151,908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並無其他人士（不包括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彼等的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短倉」一節）已登記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記錄的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或短倉。

董事會報告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作為一間具社會責任的企業，本集團致力維持最高要求之環境及社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就業及環境。本集團明白有賴所有人的參與及貢獻才能成就美好將來，亦因此鼓勵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參與環境及社會活動，惠及整個社區。

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緊密關係，加強與其供應商之間的合作，並為其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以確保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以及表現的詳情將於一份單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或之前刊發）內披露。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就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公司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

與持份者之關係

本集團致力以可持續方式經營，同時平衡其不同持份者之權益，包括客戶、供應商及僱員。透過以不同渠道進行的定期持份者活動。持份者獲鼓勵就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發表彼等的意見。

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為彼等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強化與其供應商合作並向其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從而確保可持續發展。

董事會報告

競爭權益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最少25%的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公眾人士持有。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報告載於第29至39頁。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的核數師，而該大會上將提呈續聘彼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王鉅成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企業管治報告

緒言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不應由同一人士履行。

由於王鉅成先生（「王先生」）目前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關安排偏離GEM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認為，由於王先生同時擔任有關職位有助保持本公司政策延續性及業務穩定，故有關安排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本公司已透過不同途徑積極招聘人選擔任行政總裁，以於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符合守則第A.2.1條之規定。

守則條文第A.2.7條

守則條文第A.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無執行董事列席的會議。

本公司於年內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包括執行董事之參與，惟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自如地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本公司將致力安排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會議，以遵守守則條文第A.2.7條之規定。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

概無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特定任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之規定，該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獲委任特定任期並膺選連任。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所有非執行董事須輪值告退。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標準不會低於守則條文要求。

守則條文第E.1.2條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王鉅成先生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梅大強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並回答股東提問。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董事會與股東溝通的渠道。除股東週年大會外，股東可通過列於本公司網站的聯絡資料與本公司溝通。本公司將盡力確保董事出席會議以遵守守則條文第E.1.2條的規定。

董事會

董事會現由九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本公司之企業策略、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繼任規劃、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以及其他重大營運及財務事宜。董事會特別委託管理層執行之主要企業事宜包括編製年度、中期及季度賬目以供董事會於對外公佈前批核、執行董事會所採納之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風險管理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遵守有關法定規定、規則與規例。

所有董事已就本集團事務投入足夠時間和充分關注。每名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足夠經驗、學識及執行能力擔當其職位及有效且高效地履行職責。

董事會成員、全體董事之背景及履歷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內。載有董事角色及職責的最新董事名單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載交易規定標準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GEM上市規則。

董事之培訓、入職及持續發展

各董事於彼上任首日均會獲得全面、正式及定制之入職說明，以確保彼對本公司之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的了解，以及彼深知自己於GEM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項下的責任及義務。本公司致力為全體董事安排及撥付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會不時獲簡介及提供更新資料，確保彼深知自己於GEM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及本集團管治政策項下的責任。全體董事亦明白持續專業發展的重要，並致力參與任何合適的培訓，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罷免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具有固定任期之服務合約，惟本公司全體董事於委任後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大會上退任及重選，並且亦將根據章程細則及守則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董事會會議

於二零一七年內，董事會共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以及兩次股東大會。各董事之董事會會議出席紀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舉行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舉行股東大會次數
<i>執行董事：</i>		
王鉅成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1/7	0/2
謝志偉先生	7/7	2/2
東鄉孝士先生	0/7	0/2
黃景兆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2/2	1/1
陳繼良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2/2	1/1
武京京女士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	0/7	0/2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舉行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舉行股東大會次數
<i>非執行董事：</i>		
王志勇先生	7/7	2/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舉行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 舉行股東大會次數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孔慶文先生	6/7	2/2
陳聖蓉博士	5/7	0/2
黃海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2/2	0/1
梅大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	5/7	0/2

召開董事會會議一般會給予全體董事至少十四天的通知，以便有機會將討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內。董事會之程序遵照章程細則以及相關條例及規例。

倘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交易或建議中擁有利益衝突時，涉及的個別董事須報告該等利益並放棄投票。有關事項須經董事會會議考慮，而該會議須有於交易中並無重大利益之董事出席。

每次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存管，並於任何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供其查閱。

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及他們代表了最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之規定。董事會符合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要求。彼等具備適當及充足之經驗及資格履行彼等之職務，以全面代表股東利益。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彼等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職員之保險

本公司已為董事安排適當責任保險，以彌償彼等因公司活動而產生的負債。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企業管治職能，包括（但不限於）下列職責：

- (a) 制訂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定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慣例；
- (d) 制訂、審閱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
- (e) 檢討本公司是否已遵守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董事會於回顧年度內已履行上述職能。

薪酬委員會

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34至5.36條規定，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及職責已以書面條款清晰界定。

於回顧年內，薪酬委員會成員為梅大強先生（委員會主席）（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董事）、孔慶文先生、陳聖蓉博士及黃海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委員會成員及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主要角色及職責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之具體薪酬，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款項、離職或終止委任之應得賠償，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薪酬委員會將考慮之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之薪酬、董事貢獻之時間及承擔之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之聘用條件及應否按表現釐定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七年內，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梅大強先生（為二零一七年度之委員會主席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	2/3
孔慶文先生	2/3
陳聖蓉博士	3/3
黃海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	不適用

董事之提名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董事會獲授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作為董事會之新增成員。合資格人選將提呈予董事會考慮，評選標準主要為彼等各自之專業資格及經驗。董事會經衡量適用於本集團業務之技能及經驗及以董事會的整體衡量後評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遵照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守則第A.5.1至A.5.6條，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

於回顧年內，提名委員會主席為孔慶文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董事），會員為梅大強先生、陳聖蓉博士及黃海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員及構成並就任何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負責就董事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等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良多，並注意到董事會成員日趨多元化是維持競爭優勢的要素。董事會的全體成員乃根據董事會整體有效運作所需的技能和經驗，以擇優方式作出委任。提名委員會在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時，將按本公司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考慮專業知識、技能、經驗以及多樣化等各種因素。在物色委任加入董事會的適合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將根據客觀條件考慮候選人的長處，並且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出決定。

二零一七年期間，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孔慶文先生（委員會主席）	1/1
梅大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	0/1
陳聖蓉博士	1/1
黃海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的規定，本公司已設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及職責已以書面條款清晰界定。

於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由孔慶文先生（委員會主席）、梅大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陳聖蓉博士及黃海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委員會成員）組成。審核委員會成員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審閱綜合財務報表、檢查及監督本集團採納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審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之相關工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年度及確認其已遵守適用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以及已作出充足披露。董事與審核委員會就遴選及委任外部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

於回顧年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孔慶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4/4
梅大強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	4/4
陳聖蓉博士	3/4
黃海權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委任）	1/1

公司秘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謝志偉先生，彼亦為執行董事，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14及5.15條所列之要求。作為本公司的僱員，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工作，確保信息在董事會內部順暢流通，並董事會已遵從既定政策及程序運行；就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方便董事就職及監察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於本年度期間，彼獲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培訓。其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財務報告

在本公司會計部門的協助下，董事承認彼等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責任，並確認本報告所載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了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業績及事務狀況。董事認為，財務報表已遵照法定規定（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上市規則）以及適用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該等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已予一致使用及應用並已適當作出合理判斷及估計。董事會致力於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中向股東提呈本集團表現之清晰與平衡的評估，以及及時作出適當披露及公告。於二零一七年度內，董事會並不知悉與可能令本公司按持續經營基準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事項或條件有關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董事及外聘核數師就綜合財務報表須向股東承擔之責任載列於第43頁。

核數師酬金

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及審查外聘核數師所履行之任何非核數職能，包括該等非核數職能會否對本公司造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回顧年度內，支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核數師核數服務費用為580,000元，與非核數服務費用為120,000港元（其服務為有關出售Faithful Asia Group Limited 21%股權之通函及簽發資金充足之告慰信）。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是以清晰的治理架構、政策及程序以及彙報機制，協助本集團管理各業務範疇的風險，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之資產並確保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條例及規例。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組織框架，由本集團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組成。董事會釐定就達成本集團策略目標應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有系統的有效性，範圍涵蓋所有重大控制措施，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措施。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亦已制定及採納風險管理政策，提供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指示。高級管理層至少每年一次識別對實現本集團目標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並根據一套標準準則評估及排列所識別風險的優先次序，從而對主要風險制定風險緩解計劃及指定風險負責人。

此外，本集團外聘獨立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履行本集團的內部審計職能，識別內部控制設計及實施的不足之處並推薦改進建議。重大內部監控缺失會及時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彙報，以確保採取補救行動。

風險管理報告和內部監控報告均至少每年提交予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年度檢討，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應付其業務轉型及不斷轉變的外在環境的能力、管理層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工作範疇及素質、內部審計工作結果、就風險及內部監控檢討結果與董事會通訊的詳盡程度及次數、已識別的重大監控失誤或弱項以及有關影響，以及就上市規則的合規情況。董事會認為本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內幕消息

本集團董事、管理層及相關員工已獲提供指引（可能獲得未經發佈的內幕消息），從而確保本集團的內幕消息根據適用法例及規定，以公平適時的方式向公眾發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定期提醒董事、管理層及相關員工有關遵守載於標準守則的證券交易限制，以及通知分別適用於刊發本公司年度及中期業績的禁止買賣期。

所有董事及具權限接觸及監察本集團資料的僱員均有責任作出適當的預防措施以防止濫用或不當使用該等資料。本集團禁止僱員使用內幕消息謀取私利。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58條，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的十分之一的本公司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述的任何事宜；而有關會議須於提出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有關要求提出後二十一日內未能召開有關會議，申請人可自行召開會議，惟本公司須償還申請人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需支付之一切合理費用。

股東可向本公司於香港之總辦事處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有關本公司之查詢。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致力保持高水平之公司透明度，以及制訂與股東公開溝通的政策，旨在確保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讓其可積極與本公司交流以及行使其權利。

本公司通過多種渠道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包括刊發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通函及其他公司資料（可於香港聯交所及／或本公司網站上查閱）。

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面對面交流提供寶貴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會議，會上股東可與董事會交流意見，以及行使彼等之投票權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章程文件並無發生重大變化。

向董事會查詢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經公司秘書轉交彼等的查詢及關注事項予董事會，公司秘書的聯絡詳情如下：

香港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28樓2802室。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所已審核列載於第44至118頁的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所認為,綜合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和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我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這些準則下,我所的責任會在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所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所相信,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所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所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所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是在我所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上和作出意見時進行處理的,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所已釐定下述事項為關鍵審核事項,並將於我所報告內討論。

獨立核數師報告

投資物業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貴集團按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確認。此公平值計量對我所審計屬重要，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結餘約395,094,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此外，貴集團的公平值計量涉及應用判斷及基於假設及估計作出。

我所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 貴集團委聘外部估值師的能力、獨立性及行事持正性；
- 取得外部估值報告及與外部估值師進行會面，討論及提出質疑估值程序、所採用方法及市場憑證，以支持估值模式所採用重大判斷及估計；
- 核查估值模式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以支持憑證；
- 核查估值模式的算術準確性；及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公平值計量披露。

我所認為，貴集團就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可獲得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應收貸款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貴集團就應收借款人貸款進行減值測試。該減值測試對我所審計屬重要，因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貸款結餘約111,750,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應用判斷及基於估計作出。

我所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 貴集團授予借款人信貸期的程序；
- 評估 貴集團減值估計；
- 取得借款人確認；
- 評估債務賬齡；及
- 核查借款人隨後結算。

我所認為 貴集團就此筆應收貸款的減值測試可獲得證據支持。

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中所包含的一切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所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所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我所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所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所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所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所須報告該事實。我所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呈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同時負責董事認為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且必要的內部監控，以確認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所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整體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包含我所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所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所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我所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進一步詳情乃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網站：<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standards/auditing-assurance/auditre/>

此詳情構成我所會計師報告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吳家樂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牌照號碼P06084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及7	48,817	14,221
銷售及服務成本		(31,245)	(11,056)
毛利		17,572	3,165
其他收入及收益	8	2,539	1,385
銷售及分銷費用		(4,665)	(5,442)
行政費用		(129,742)	(55,166)
其他費用		(2,921)	(4,434)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7(a)及(b)	9,019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479	10,88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2,643
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10,610)
財務費用	9	(5,071)	(3,56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09)	(232)
投資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	19	-	(10,812)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37(c)	1,970	-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收益		(7,154)	22,827
稅前虧損	10	(117,283)	(49,354)
所得稅抵免/(費用)	12	504	(661)
年內虧損		(116,779)	(50,015)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2,456)	(48,143)
非控股權益		(4,323)	(1,872)
		(116,779)	(50,015)
每股虧損	14		
基本		(1.97)港仙	(0.95)港仙
攤薄		(1.97)港仙	(0.95)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附註</i>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116,779)	(50,015)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兌差額	<i>37(a)及(b)</i>	2,339	-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兌差額	<i>37(c)</i>	(1,981)	-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8,828	(15,9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3,160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22,346	(15,92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94,433)	(65,944)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9,987)	(64,272)
非控股權益		(4,446)	(1,672)
		(94,433)	(65,944)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	395,094	313,3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2,384	13,045
商譽	17	3,865	3,865
其他無形資產	18	7,485	8,26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9	–	60,04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15,036	1,0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2,201	36,252
遞延稅項資產	22	2,386	1,882
非流動資產總值		438,451	437,688
流動資產			
存貨	23	704	464
應收貿易賬款	24	3,178	5,09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總額		195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41,613	83,293
應收貸款	25	111,750	22,91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26	61,974	56,164
銀行及現金結餘	27	34,118	80,329
流動資產總值		253,532	248,25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28	7,563	7,734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總額	29	1,660	1,3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30	77,356	40,086
當期稅項負債		531	8,293
銀行及其他貸款	31	68,921	81,435
流動負債總額		156,031	138,942
流動資產淨值		97,501	109,31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35,952	546,99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	661	661
資產淨值		535,291	546,33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2	571,215	571,215
儲備	35	(32,144)	(23,99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539,071	547,216
非控股權益		(3,780)	(879)
總權益		535,291	546,337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

王鉅成
董事

謝志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註35(a)(ii))	股份為基礎 付款儲備 千港元 (註35(a)(v))	外幣換算儲備 千港元 (註35(a)(iii))	中國儲備金 千港元 (註35(a)(vi))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88,136	69,212	-	3,015	844	(101,186)	-	360,021	(1,306)	358,715
年內虧損	-	-	-	-	-	(48,143)	-	(48,143)	(1,872)	(50,015)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16,129)	-	-	-	(16,129)	200	(15,92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6,129)	-	(48,143)	-	(64,272)	(1,672)	(65,944)
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33	-	19,625	-	-	-	-	19,625	-	19,625
發行新股份	32	183,079	54,924	-	-	-	-	238,003	-	238,003
發行新股份之交易成本	32	-	(6,161)	-	-	-	-	(6,161)	-	(6,161)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	-	-	-	-	-	-	-	1,236	1,23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8(b)	-	-	-	-	-	-	-	863	86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71,215	117,975*	19,625*	(13,114)*	844*	(149,329)*	-	547,216	(879)	546,337
年內虧損	-	-	-	-	-	(112,456)	-	(112,456)	(4,323)	(116,77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兌差額	37(a)及(b)	-	-	2,339	-	-	-	2,339	-	2,339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兌差額	37(c)	-	-	(1,981)	-	-	-	(1,981)	-	(1,981)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18,951	-	-	-	18,951	(123)	18,8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	-	-	-	-	3,160	3,160	-	3,16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9,309	-	(112,456)	3,160	(89,987)	(4,446)	(94,433)
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33	-	81,842	-	-	-	-	81,842	-	81,842
購股權失效	33	-	(19,625)	-	-	19,625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10,867)	-	(60)	10,927	-	-	-	-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	-	-	-	-	47	(47)	-	-	-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1,545	1,54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1,215	107,108*	81,842*	6,195*	831*	(231,280)*	3,160*	539,071	(3,780)	535,291

附註:

* 該等儲備賬構成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之綜合儲備約(32,14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3,999,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	(117,283)	(49,354)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309	232
投資於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	-	10,812
存貨之減值虧損	-	366
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	81,842	19,6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802
財務費用	5,071	3,560
銀行利息收入	(8)	(1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2,643)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	(320)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收益)	7,154	(22,82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9,01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5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3	-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949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1,479)	(10,882)
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10,610
折舊	1,735	1,465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783	-
其他應收款項之撇銷	-	701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1,660	1,340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387)	-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1,970)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30,605)	(36,528)
存貨變動	(240)	6
應收貿易賬款變動	816	1,534
應收貸款變動	(88,840)	(22,9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2,659)	1,943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變動	(4,331)	15,019
應付貿易賬款變動	39	(1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變動	35,683	32,622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總額之變動	71	-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營所用現金	(90,066)	(8,482)
已付貸款利息	(5,071)	(3,525)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5,137)	(12,007)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0)	(2,0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8	452
投資物業建築工程之預付款項	-	(34,818)
投資物業建築工程之付款	(22,153)	(52,022)
收購附屬公司	-	(174,603)
貸款予一間公司(其後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	(4,197)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41)	(1,000)
出售聯營公司之所得款項	84,000	-
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2,544	-
購入時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項增加	-	(50)
已收銀行利息	8	15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	320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	(9)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1,827	(267,984)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1,545	1,236
所籌其他貸款	2,587	17,053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	231,842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19,519)	(7,119)
償還應付租賃融資	-	(42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5,387)	242,58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48,697)	(37,40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0,078	119,028
匯率變動影響	2,486	(1,542)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867	80,07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除定期存款外之銀行及現金結餘	33,867	80,078
定期存款	251	251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載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4,118	80,329
減：購入時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51)	(251)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載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867	80,0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28樓2802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開發及銷售電腦軟件及硬件，提供系統集成及相關支援服務、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放債以及證券買賣。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6。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並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修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以及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所申報之金額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未應用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未能指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因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重估而修改，並按公平值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亦要求董事在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重大判斷之範疇及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假設及估計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土地及／或樓宇。投資物業（包括現正興建或發展供未來用作投資物業之物業）投資物業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並計入任何直接應佔開支。

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基於外部獨立估值師估值之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直接計入綜合損益賬。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物業之賬面值兩者之差額，並於綜合損益賬內確認。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的現有權力賦予其目前掌控有關業務（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的業務）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的情況下，方會考慮其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綜合賬目 (續)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綜合入賬，而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及虧損而導致失去控制權之虧損為(i)出售代價之公平值加任何保留於該附屬公司之投資之公平值及(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淨資產的部分加該附屬公司餘下的任何商譽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換算儲備之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憑證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倘有需要，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會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採納之政策。

非控股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屬公司的權益。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項目中分別列示。本集團業績劃分為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與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益，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分別列示。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

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控制權並未發生變動)，則按權益交易入賬，如與擁有人身份持有人的交易。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被調整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之間之任何差額須直接於權益內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業務合併及商譽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屬公司使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於收購日所給予資產、所發行權益工具、所產生負債及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有關收購之成本於產生及獲得服務之期間內確認為開支。收購中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該等項目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收購成本超出本公司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差額記作商譽。本公司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收購成本之任何差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為本公司應佔之議價購買收益。

對於分階段進行之業務合併而言，過往所持附屬公司之股權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盈虧於綜合損益內確認。公平值會加進收購成本以計算商譽。

倘過往所持附屬公司之股權之價值變動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如可供出售投資），則於其他綜合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按過往所持股權被出售時所須之相同基準確認。

商譽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減值虧損之計量方法與下文會計政策所述其他資產之計量方法相同。商譽之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且隨後不予撥回。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因收購之協同效益而獲益之現金產生單位。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股東應佔該附屬公司於收購當日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比例計算。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投資者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權益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決策，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政策。現時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包括由其他實體持有的潛在投票權是否存在及其影響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重大影響力時予以考慮。在評估潛在投票權是否構成重大影響，持有之意圖和其財務能力以行使或轉換的權利是不會被考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聯營公司 (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以權益法及按初步成本確認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於收購日期，聯營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按其公平值確認。當收購成本超出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按淨公平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商譽因而入賬。商譽包括於投資之賬面值。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會進行減值測試，倘有客觀憑證顯示聯營公司的權益出現減值，該項投資會因而減值。當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按淨公平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超出收購成本，任何超出部份會因而於綜合損益表入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的變動儲備在綜合儲備內確認。累計收購後的變動會於投資的賬面值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倘聯營公司產生後續溢利，本集團會開始確認其應佔溢利（當其應佔溢利相等於未曾確認之應佔損益）。

出售聯營公司而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損益乃指(i)出售代價公平值連同於該聯營公司任何保留投資公平值與(ii)本公司分佔該聯營公司資產淨值連同與該聯營公司有關之任何餘下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匯兌儲備兩者間差額。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合營公司的投資，則本集團將繼續應用權益法，且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會對銷，以本集團所持聯營公司權益為限。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會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變更，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項目採用有關實體營運業務所在地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乃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b) 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首次確認時按交易當日通行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適用之匯率換算。此換算政策引致之損益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外幣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損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時，該損益之任何匯兌部分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損益於損益中確認時，該損益之任何匯兌部分會於損益中確認。

(c) 綜合賬目之換算

所有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功能貨幣如有別於本公司之呈列貨幣，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

- (i)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及負債按有關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當日通行匯率之累積影響之合理估計內，在該情況下，收支按有關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換算 (續)

(c) 綜合賬目之換算 (續)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於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換算借貸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於綜合損益中確認為出售時產生之部分損益。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作為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其後支出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計入在資產的賬面值中。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的期間內於綜合損益表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值減其剩餘價值計算。為此而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土地及樓宇	50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或租賃尚餘期限，較短者為準
傢俬、固定裝置及設備	18%–30%
汽車	10%–20%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予以檢討，並作出適當調整。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任何盈虧乃相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經營租賃

並無將資產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均視為經營租賃。租賃款項在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分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內攤銷。減值每年或當出現任何跡象顯示客戶關係蒙受減值虧損時予以檢討。

放債牌照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放債牌照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減值每年或當出現任何跡象顯示放債牌照蒙受減值虧損時予以檢討。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法釐定。製成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所有生產經常性開支之適當部分以及（如適用）分包費用。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之估計售價減預期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成本釐定。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本集團轉讓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既無轉讓亦不保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不保留資產之控制權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金額與已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累積盈虧之總和間之差額會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當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解除、撤銷或失效，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金額與已付代價間之差額會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

倘根據投資合約條款規定須於有關市場所規定之期限內購入或出售投資，則投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入賬及終止確認，並按公平值加直接交易成本作初步計算，惟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則除外。

(i) 持至到期日投資

持至到期投資包括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及有固定期限的非衍生財務資產而本集團有明確意向和能力持至到期日。持至到期投資採用實際利率方法計算攤銷成本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在有客觀證明下，任何減值虧損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乃根據投資賬面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投資原本之實際利率折算為現值，以兩者之差額計算減值虧損。於較後期間，減值虧損可於綜合損益回撥若相關投資的可回收金額增加可以客觀地計量，唯不能超過假設該投資於往年從來未有確認減值虧損的賬面值。

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外的投資被列為以公平值記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ii) 按公平值記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記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或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記入損益之投資。該等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該等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入或虧損於綜合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 (續)

(iii)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是非衍生金融資產，並不歸類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持有到期投資或按公平值記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因該等投資的公平值變動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直至該等投資出售或確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先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在綜合損益中確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在交易活躍市場上並無市場報價而其公平值亦無法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與該等無報價權益工具掛鉤而須以交付該等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均按照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而在綜合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其後不會透過損益撥回。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增加能夠在客觀上與於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項有聯繫，則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而在綜合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其後撥回並可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不按公平值的非上市權益工具，因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其減值損失不得撥回。

應收貿易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為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可按固定或可予釐定款項支付，且並無於活躍市場上報價，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撥備）計算。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於出現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無法按應收款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時確認。撥備金額為應收款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按初步確認時計算所得之實際利率貼現計算）間之差額。撥備金額於綜合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應收貿易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倘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增加能與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件客觀有關，則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撥回並於綜合損益確認，惟於減值日撥回之應收款賬面值不得高於倘並無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指銀行及手頭現金、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可以隨時兌換成已知數額現金及並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度流通投資。銀行透支按要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其中部分，亦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內。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股本工具為帶有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之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於下文載列。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之償還日期延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其公平值入賬，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予以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並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時，根據以下基準確認：

- (a) 就銷售貨品而言，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家，而本集團不涉及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亦無保留實際控制已售貨品的控制權時；
- (b) 就提供服務而言，根據完成百分比及於提供服務後確認收入；
- (c)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按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以實際利率法利用將未來估計現金收款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僱員福利

(a) 僱員假期

僱員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賦予僱員時確認。已就僱員因截至報告期完結日所提供服務而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病假及產假於放假時方始確認。

(b) 退休金承擔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所有僱員均可參與該計劃。供款由本集團及僱員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作出。自損益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該基金支付之供款。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由中國政府安排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須按其僱員工資某一百分比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於根據退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自損益中扣除。僱主不得將沒收供款撥作調減現行應付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僱員福利 (續)

(c) 合約終止補償

合約終止補償於當本集團可不再提呈該等福利，或當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合約終止補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

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集團向若干董事、僱員及顧問發放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於授出日期以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計量（不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於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值，乃根據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股份之估計及就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作出調整，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

授予顧問之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按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或如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則按所授出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按本集團收受服務之日計量並確認為開支。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之合資格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借款成本，直至該資產實質上已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之前均計入該資產的成本。在特定借款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暫時用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從合資格資本化借款成本中扣除。

如借款之一般及用作為獲取合資格資產，合資格資本化之借款成本金額則採用資本化比率計算該項資產開支之方法釐定。資本化比率為適用於本集團於該期間未償還借款之借款成本加權平均值，但為獲得合資格資產之特別借款除外。

借款成本於其產生之期間內於綜合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現時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中確認之溢利不同，原因為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開支，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以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金額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性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按很可能出現可利用可扣稅臨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回撥抵銷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步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臨時性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按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臨時性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臨時性差額撥回及臨時性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金額於各報告期末作審閱，並於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調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有關稅率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之稅率。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中確認，惟當遞延稅項關於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方式帶來之稅務後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就計量按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而言，假定該等物業之賬面值可透過出售收回，除非假定被駁回則作別論。倘該投資物業可予折舊，而本集團之業務目標為隨時間而非透過出售消耗該投資物業所包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之商業模式持有，此假定則被駁回。倘假定被駁回，該等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按該等物業之預期收回方式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及與同一課稅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本集團計劃以淨額基準處理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方予以抵銷。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是指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個人或實體。

(a) 倘符合下列情況，則一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一個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及本公司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有關連）。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為某一集團之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而該另一實體為此集團之成員）。
- (iii) 兩個實體均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個實體為某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關連人士 (續)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一個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續)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之僱員福利而設之離職後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即為有關計劃，即計劃中之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識別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是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實體或屬實體其中一部分的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為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投資、衍生金融資產、存貨及應收款除外)之賬面金額，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情況顯示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有任何減值情況，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可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金錢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將少於其賬面金額，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金額會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綜合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金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減值。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金額會增加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按此增加之賬面金額不會高於假設以往年度並無就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之賬面金額(扣除攤銷或折舊)。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即時於綜合損益確認，除非有關資產乃按重估金額列賬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所撥回之減值虧損會被視為重估增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撥備及或有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之事件承擔現行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須流出經濟利益，並可作出可靠之估計，則就該時間或數額不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期履行責任之現值計提撥備。

倘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可靠估計該數額，則該責任披露為或有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倘有關潛在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則會披露為或有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報告期末後事項

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狀況提供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合之報告期末後事項均屬於調整事項，並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並非調整事項之重大報告期末後事項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報告期完結日有關未來估計之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來源於下文論述，該等假設及因素具有引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a)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本集團委任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於釐定公平值時，估值師已使用涉及若干估計之估值方法。董事行使其判斷並信納估值法反應現時市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b) 可供出售投資之估計減值

管理層根據投資預期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按適當回報率貼現之現值評估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或會因被投資方之財務狀況、行業及業界表現、技術轉變及經營與財務現金流量轉差而受到不利影響。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變化及所用貼現率可能導致對公平值的調整及確認減值虧損。

(c) 應收貿易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應收貿易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包括每名債務人現時信譽及過往收款歷史)之評估,就壞賬及呆賬作出減值虧損。當有事件或情況表明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即產生減值。確定壞賬及呆賬需要使用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不同於原估計,差額將影響估計改變年度之應收貿易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及呆賬開支。倘債務人之財務狀況日趨惡劣,以致無力償債,或須作額外撥備。

(d) 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將會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出現減值,減值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公平值減待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之增量成本的公平交易的有約束力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將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續)

(e) 所得稅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日本司法權區須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需要作出重大估計。於日常業務中，許多交易及計算之最終所得稅釐定並不確定。倘有關事項之最終稅務結果不同於初步確認金額，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釐定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f) 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折舊／攤銷

本集團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攤銷開支。該估計乃以同類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倘可使用年期與先前估計不同，本集團將修訂折舊／攤銷開支及剩餘價值，或撤銷或撤減已廢棄或出售的技術上已過時或非策略性的資產。

(g)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對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產生自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以及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現值。

應該於會計政策之重要判斷

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

就計量按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而言，董事已檢討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組合，結論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是以商業模式持有，其目的是為了隨時間而非透過出售消耗該投資物業所包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因此，於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時，董事已駁回使用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並可從出售收回金額的假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令其承受多種金融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信貸風險、價格風險及外幣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以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極低，原因是其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緊密監督其外幣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承擔股本證券價格風險。董事透過維持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來管理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投資的每股價格增加／減少10%，因投資公平值收益／虧損產生的年度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5,1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690,000港元）。

(c) 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貿易賬款、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投資為本集團金融資產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顯著集中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有政策以確保銷售及貸款給有適當信用記錄的客戶。

現金及銀行結餘的信用風險是有限的，因為對家是國際信用評級高之銀行。

投資的信用風險是有限的，因為對家是成熟的證券經紀公司和在香港的發行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滿足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要。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一年以下 千港元	一至二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7,563	-	-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75,830	-	-	-
銀行及其他貸款	30,703	12,250	33,371	-
	114,096	12,250	33,371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賬款	7,734	-	-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37,940	-	-	-
銀行及其他貸款	36,302	12,420	32,608	9,819
	81,976	12,420	32,608	9,819

(e) 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約2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251,000港元）、固定利率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約16,19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6,948,000港元）均按固定利率計息，因此受到公平值利率風險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e) 利率風險 (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銀行存款約33,86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0,078,000港元)以及銀行及其他貸款約52,72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64,487,000港元)為本集團所面臨的利率風險。這些存款與銀行及其他貸款需承受浮動利率變化與當時市場狀況影響。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利率在該日期降低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當年的稅後綜合虧損將減少(二零一六年：減少)約25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10,000港元)，主要是因為銀行貸款利息開支減少的結果。如果利率提高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當年的稅後綜合虧損將增加(二零一六年：減少)約9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78,000港元)，主要是因為銀行貸款的利息支出較高(二零一六年：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較高)。

(f)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5,036	1,00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	61,974	56,164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	189,869	191,624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之金融負債	152,314	127,109

(g) 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已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公平值是指在計量日期有關的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收到的出售資產或支付轉讓負債。如下是分類為三個級別階層之公平值估值技術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g) 公平值計量 (續)

級別一數據：本集團可透過在計量日期由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級別二數據：由級別一所載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資產或負債數據直接或間接得出。

級別三數據：不可觀察數據之資產或負債數據。

本集團的政策是確認任何三個級別產生的任何情況的轉入及轉出。

(a) 公平值階層披露級別

	所採用公平值計量：			
	級別一 千港元	級別二 千港元	級別三 千港元	總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61,974	-	-	61,97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私募股權投資	-	-	15,036	15,036
投資物業	-	-	395,094	395,09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				
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	56,164	-	-	56,164
投資物業	-	-	313,328	313,3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g) 公平值計量 (續)

(b) 根據級別三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對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描述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年初	1,000	313,328	314,328
已確認之收益／(虧損)總額			
— 於綜合損益內(#)	—	—	—
— 於其他全面收益內	3,160	—	3,160
添置	10,876	58,176	69,052
匯兌調整	—	23,590	23,590
於年末	15,036	395,094	410,130
(#) 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資產之收益	不適用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描述	衍生金融資產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年初	10,610	—	10,610
於綜合損益內確認之收益／(虧損)總額(#)	(10,610)	2,643	(7,967)
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	277,385	277,385
添置	—	52,022	52,022
匯兌調整	—	(18,722)	(18,722)
於年末	—	313,328	313,328
(#) 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資產之收益	不適用	2,643	2,6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g) 公平值計量 (續)

(c) 本集團所用估值程序以及估值技術及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披露如下：

本集團的財務總監負責就財務報告進行所需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包括第3層公平值計量)。財務總監就此等公平值計量直接向董事會匯報。財務總監與董事會每年至少兩次討論估值程序及有關結果。

就級別三公平值計量而言，本集團一般委聘具備獲認可專業資格及最近進行估值經驗的外聘估值專家。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概述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 增加對公平值 之影響	公平值 千港元
投資物業	直接比較法	辦公室之市價	每平方米 人民幣36,000元	增加	395,094
		商用物業之市價	每平方米 人民幣41,000元	增加	
		停車場之市價	每個車位 人民幣200,000元	增加	
		未使用建築成本	人民幣9,146,000元	減少	
分類為可供 出售金融 資產的私募 股權投資	已貼現現金流量	資本加權平均成本	12.3%	減少	9,535
		收益增長率	6%	增加	
		市場流通性折讓	21%	減少	
分類為可供 出售金融 資產的私募 股權投資	已貼現現金流量	資本加權平均成本	14%	減少	1,341
		收益增長率	17 – 323%	增加	
		市場流通性折讓	21%	減少	
分類為可供 出售金融 資產的私募 股權投資	已貼現現金流量	資本加權平均成本	16.3%	減少	4,160
		收益增長率	1 – 6%	增加	
		市場流通性折讓	21%	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風險管理 (續)

(g) 公平值計量 (續)

(c) 本集團所用估值程序以及估值技術及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披露如下：(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概述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輸入數據 增加對公平值 之影響	公平值 千港元
投資物業	直接比較法	辦公室之市價	每平方米 人民幣33,000元	增加	313,328
		商用物業之市價	每平方米 人民幣36,500元	增加	
		停車場之市價	每平方米 人民幣150,000元	增加	
		未使用建築成本	人民幣30,731,000元	減少	

於兩個年度內，所使用之估值技術並無變化。

6. 經營分類資料

本集團擁有四個可報告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分類從事(i)銷售電腦硬件；(ii)提供軟件開發服務；(iii)提供系統集成服務；及(iv)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 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維護」)；
- 放債；及
- 證券買賣(「證券投資」)。

本集團的可報告經營分部提供不同的產品和服務。因為需要不同的技術和營銷策略，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類資料 (續)

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載的會計政策相同。經營分類的溢利／虧損並不包括利息收入、投資收益、財務成本以及總部及公司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其他未分配營業總部及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貸款、應付稅項及其他未分配營業總部及企業負債。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維護		放債		證券投資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4,543	12,153	34,385	-	9,889	2,068	-	-	48,817	14,221
分類(虧損)/溢利	(4,829)	(14,061)	(3,233)	-	9,534	2,068	1,467	11,187	2,939	(806)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8	1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	2,643
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10,61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9,019	-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1,970	-
分估聯營公司之業績									(309)	(232)
投資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									-	(10,81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 (虧損)/收益									(7,154)	22,827
未分配收益									908	37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19,593)	(49,189)
財務費用									(5,071)	(3,560)
稅前虧損									(117,283)	(49,3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類資料 (續)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維護		放債		證券投資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類資產	2,995	4,961	21,217	21,648	118,258	23,360	62,643	94,534	205,113	144,503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486,870	541,437
資產總值									691,983	685,940
分類負債	(9,267)	(8,612)	(8,491)	(13,588)	-	-	(13,305)	(15,823)	(31,063)	(38,023)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25,629)	(101,580)
負債總值									(156,692)	(139,603)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分類資產	-	192	189	-	40	-	-	-	229	19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506	1,273
									1,735	1,46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分類資產	-	-	783	-	-	-	-	-	783	-
銀行利息收入#	1	2	1	-	-	-	-	-	2	2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1,660	1,340	-	-	-	-	-	-	1,660	1,340
所得稅(抵免)/費用									(504)	661
資本支出*：										
分類資產									291	34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59,115	331,144
									59,406	331,488

*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物業以及建築工程支出。

銀行利息收入不包括非經營分類。

地理資訊

	營業額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43,146	2,068	23,172	83,778
中國(香港除外)	5,671	12,153	396,804	349,361
日本	-	-	169	233
綜合總計	48,817	14,221	420,145	433,3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類資料 (續)

地理資訊 (續)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營業額乃根據客戶所在地以及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資產之地理位置分類的非流動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之資料計算。

有關重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分類之對外客戶（二零一六年：四名）（各自貢獻年內本集團總收入之10%以上）進行交易。自各該等主要對外客戶賺取之收入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客戶1	-	2,284
客戶2	-	2,184
客戶3	-	1,700
客戶4	-	1,312
	-	7,480

7.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年內(1)提供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服務之合約收入之適當部份（扣除增值稅、營業稅及政府附加稅）；(2)出售貨物之總發票值（扣除增值稅、政府附加稅及退貨及貿易折扣之撥備）；(3)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之合約收入之適用部分（扣除營業稅及政府附加稅）；及(4)貸款利息收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提供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服務	505	10,685
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	34,111	93
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4,312	1,375
貸款利息收入	9,889	2,068
	48,817	14,2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8	15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	320
政府補助	127	315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	661	-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	387	-
匯兌差異淨額	1	-
其他	1,355	735
	2,539	1,385

9.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利息	1,997	870
銀行貸款利息	3,074	2,655
應付租賃融資利息	-	35
	5,071	3,5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稅前虧損經扣除／(抵免)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之成本	23,370	3,975
提供服務之成本	7,875	7,081
折舊	1,735	1,46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83	—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最低租金付款	5,840	3,707
核數師酬金	580	58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2,565	16,04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48	1,729
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57,191	12,370
	81,304	30,147
向顧問支付之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	24,651	7,255
存貨減值虧損	—	36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1,660	1,34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94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802
其他應收款項之撇銷	—	70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	3	—
匯兌差額淨額	(1)	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5	—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	(38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各董事的酬金如下：

(a) 董事酬金

附註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其他福利及 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 千港元	股權結算 股份為基礎 付款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120	1,836	18	431	2,405
	240	845	18	4,316	5,419
(iv)	120	300	-	153	573
	120	657	-	4,316	5,093
(i)	45	316	8	3,851	4,220
(i)	45	370	8	339	762
	690	4,324	52	13,406	18,472
非執行董事：					
(ii)	120	240	12	2,498	2,8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0	-	-	152	272
	120	-	-	152	272
(v)	120	-	-	152	272
(iii)	45	-	-	136	181
	405	-	-	592	997
合計	1,215	4,564	64	16,496	22,3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附註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其他福利及 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 千港元	股權結算 股份為基礎 付款開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王鉅成先生		120	1,584	18	57	1,779
謝志偉先生		120	845	18	1,980	2,963
武京京女士		120	300	–	123	543
東鄉孝士先生		120	741	–	1,980	2,841
		480	3,470	36	4,140	8,126
非執行董事：						
王志勇先生	(ii)	120	240	12	1,980	2,3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聖蓉博士		120	–	–	123	243
孔慶文先生		120	–	–	123	243
梅大強先生		120	–	–	123	243
		360	–	–	369	729
合計		960	3,710	48	6,489	11,2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 (iii)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執行董事。
- (v)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支付任何董事酬金作為彼等加盟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之補償。

(b) 僱員酬金

於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僱員中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一六年：三名），有關董事的薪酬資料已於上文呈列的分析內反映。餘下三名（二零一六年：兩名）人士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502	195
退休金計劃供款	43	10
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	12,947	3,674
	14,492	3,8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b) 僱員酬金 (續)

彼等之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1,501,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2	-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時之獎勵及作為離職補償。

12. 所得稅抵免／(費用)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	-
遞延稅項(抵免)／扣除(附註22)	(504)	661
	(504)	661

本集團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 (二零一六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來自中國國內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一六年：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年內本集團並無來自日本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日本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一六年：無)。其他司法管轄區內產生之稅項按各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抵免／（費用）（續）

所得稅費用及稅前虧損乘以各自國家之所得款項率之積之對賬列載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稅前虧損	(117,283)	(49,354)
按各自國家適用於損益之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19,210)	(9,740)
毋須課稅的收入之稅務影響	(4,463)	(3,923)
不可扣稅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16,590	8,890
未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22	(314)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6,607	5,659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1,73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50)	38
聯營公司減值虧損之稅務影響	-	1,784
年內稅項（抵免）／扣除	(504)	661

13.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董事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112,456	48,143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712,151,908	5,066,872,760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此乃由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不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因其行使可能導致每股攤薄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具有反攤薄影響。

15.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13,328	–
收購附屬公司之添置(附註38(a))	–	277,385
添置	58,176	52,022
公平值收益	–	2,643
匯兌差額	23,590	(18,72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5,094	313,328

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乃由獨立測量師行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參考類似物業之近期交易市場證據按公開市場價值基準重估。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擔保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金額為約51,03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56,95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固定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9,156	478	4,390	5,104	19,128
匯兌調整	-	(35)	(257)	(239)	(531)
增添	-	1,268	813	-	2,081
出售	-	-	-	(875)	(875)
撤銷	-	(117)	(515)	-	(632)
收購附屬公司	-	263	167	457	88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156	1,857	4,598	4,447	20,058
匯兌調整	-	45	266	172	483
增添	-	296	934	-	1,230
出售	-	-	(69)	-	(69)
撤銷	-	(15)	(6)	-	(21)
出售附屬公司	-	-	(449)	(2,875)	(3,32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56	2,183	5,274	1,744	18,357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5	464	3,542	2,191	6,212
匯兌調整	-	(35)	(228)	(148)	(411)
年內折舊撥備	183	108	267	907	1,465
減值虧損	-	261	541	-	802
於出售時對銷	-	-	-	(423)	(423)
撤銷	-	(117)	(515)	-	(63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98	681	3,607	2,527	7,013
匯兌調整	-	45	255	117	417
年內折舊撥備	183	403	358	791	1,735
減值虧損	-	-	-	-	-
於出售時對銷	-	-	(26)	-	(26)
撤銷	-	(13)	(5)	-	(18)
出售附屬公司	-	-	(400)	(2,748)	(3,14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1	1,116	3,789	687	5,973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775	1,067	1,485	1,057	12,38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58	1,176	991	1,920	13,045

附註：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審閱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分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原因是預期此分部持續虧損。此審閱導致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零港元（二零一六年：802,000港元）。

17. 商譽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3,865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增添 (附註38(b))	—	3,86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5	3,865
賬面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5	3,865
商譽之賬面值分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維護	3,865	3,865

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參考使用價值法釐定，為基於根據管理層批准之涵蓋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之貼現後現金流，而貼現率約14.86%（二零一六年：約15.51%）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對現金產生單位特有風險之評估。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以根據2%（二零一六年：2%）穩定年增長率推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其他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千港元 附註(a)	放債牌照 千港元 附註(b)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
收購附屬公司	7,828	440	8,26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28	440	8,268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
年內撥備	783	-	783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3	-	783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45	440	7,48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28	440	8,268

附註：

- (a) 本集團收購銀興中國控股有限公司84%股權時產生客戶關係，其客戶關係平均餘下攤銷年期為7年（二零一六年：8年）。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44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40,000港元）放債牌照被評估為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因為本集團可以重續該放債牌照而毋須支付重大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英屬處女群島之非上市投資			
分佔資產淨值		-	16,210
商譽		-	54,650
		-	70,860
減值虧損	(d)	-	(10,812)
		-	60,048

附註：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運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應佔股權/投票權/ 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Faithful Asia Group Limited (「Faithful Asia」)	香港/英屬處女群島	0%*	40%	商業情報、大數據、 設施管理、財務科技 解決方案諮詢及執行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Double Luck Limited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出售Faithful Asia 21%股權，代價為43,050,000港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Faithful Asia不再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並成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有關出售之進一步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九日之通函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附註：(續)

- (b) 下表顯示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聯營公司的資料。該等聯營公司以權益法綜合財務報表列賬。以下呈列之財務資料概要乃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

	威視	Faithful Asia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	-	37,748
流動資產	-	-	10,707
流動負債	-	-	(1,702)
非流動負債	-	-	(6,228)
淨資產	-	-	40,525
本集團應佔之淨資產	-	-	16,210
商譽	-	-	54,650
本集團應佔之賬面權益	-	-	70,860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			
營業額	812	8,354	12,660
期間／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	(8,980)	(772)	5,033

- (c) 威視控股有限公司(「威視」)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以代價80,000,000港元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
- (d) 本集團根據使用價值法(第三級公平值價值計量)對於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檢討導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約10,81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成本價	-	1,000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15,036	-
	15,036	1,000

- (a)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計量，乃因為於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本公司董事對被投資公司的表現進行定期檢討。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 Quality Partner Enterprises Limited (「Quality Partner」) 之19%股權，其全資擁有一家持牌專門從事企業融資顧問服務公司及一家秘書服務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董事能取得足夠財務資料計量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約1,000,000港元按成本計量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改為按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Quality Partner按約4,160,000港元公平值計量。

- (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日，本集團於FULLPAY株式會社(「Fullpay」，於日本註冊成立之公司)投資約1,341,000港元，並於當中擁有16.67%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ullpay按約1,341,000港元公平值計量。Fullpay主要從事採購及提供支持微信支付的銷售點電子資金轉賬(EFT-POS)終端機及周邊設備，以及向日本供應商提供相關EFT-POS安裝及系統支援服務。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本集團出售Faithful Asia之21%股權，使其於Faithful Asia之股權由40%降至19%，並由一間聯營公司重新分類為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9(a))。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Faithful Asia按約9,535,000港元公平值計量。Faithful Asia之主要業務為商業情報、大數據、設施管理、財務科技解決方案諮詢及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a)	2,991	36,25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	42,096	85,916
		45,087	122,169
減值	(c)	(1,273)	(2,624)
		43,814	119,545
分析如下：			
非流動部份			
預付款項	(a)	1,317	34,81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84	1,434
		2,201	36,252
流動部份			
預付款項		1,674	1,43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	39,939	81,858
		41,613	83,293
		43,814	119,545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預付款項為零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4,818,000港元）就本集團投資物業建築工程之預付款項。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其他應收款項為應收Faithful Asia買方約39,050,000港元之款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其他應收款項為就按代價80,000,000港元出售本集團前聯營公司威視（附註19(c)），應收威視買方之款項80,0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c)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年內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624	6,817
撇銷減值	-	(4,011)
年內撥備	949	-
出售附屬公司	(2,537)	-
匯兌調整	237	(1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3	2,624

以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是各自之減值。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抵押或其他信用提升至超過這些結餘。

22.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投資物業之 公平值變動 千港元	其他 無形資產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增添	-	(1,292)	3,174	1,882
於綜合損益內扣除	(661)	-	-	(66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61)	(1,292)	3,174	1,221
於綜合損益內抵免	-	129	375	50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1)	(1,163)	3,549	1,7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遞延稅項 (續)

以下為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遞延稅項結餘(抵銷後)之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	(661)	(661)
遞延稅項資產	2,386	1,882
	1,725	1,221

本集團於香港有稅項虧約87,82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67,377,000港元),並無限期,而於中國內地則有稅項虧損約59,01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60,610,000港元)及於日本有稅項虧損約4,5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660,000港元),分別可供最長五年內及九年內用於抵銷出現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該等虧損來自曾經出現虧損的若干附屬公司,故未必有可供動用稅務虧損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就若干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二零一六年:零港元)。

23.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製成品及商品	704	4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	8,481	9,941
減值	(5,303)	(4,849)
	3,178	5,092

附註：

(a)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30至90日內(二零一六年：30至90日)的信貸期限。本集團對尚未支付餘額徵收每月2%(二零一六年：無)的利息費用，致力維持嚴格監控，並要求若干客戶預先付款。逾期款項由董事審閱。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

(b) 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252	1,287
1至2個月	295	1,232
2至3個月	-	220
超過3個月	1,631	2,353
	3,178	5,0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貿易賬款 (續)

附註：(續)

(c) 於報告期末個別或共同未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逾期及無減值	1,252	2,518
逾期少於1個月	120	251
逾期1至3個月	187	133
逾期超過3個月至1年	1,126	2,183
逾期超過1年	493	7
	3,178	5,092

未逾期及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與近期並無無力償債記錄的若干主要客戶有關。

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在本集團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若干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而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

(d) 年內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849	3,815
於綜合損益賬確認年內減值	1,660	1,340
撇銷壞賬款項	(1,236)	-
撥回減值虧損	(387)	-
匯兌調整	417	(30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3	4,849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包括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的撥備。個別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與面對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應收貸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111,750	22,910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約3,58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200,000港元）由獨立第三方擔保。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約13,285,000港元及98,465,000港元分別按固定實際年利率9%及12%計息，期限介乎2個月至2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貸款均按固定實際年利率9%計息，期限介乎兩個月至一年。
- (c) 本公司董事參考應收貸款之當前信用度及還款記錄，密切監察應收貸款之可收回性。董事相信，由於該等應收款項被認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此作出減值撥備。由應收款項之原有到期日起至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批日期，約48,117,000港元已獲全數償還。

26.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61,974	56,164

上述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可分類為：

持作買賣	61,974	56,164
------	---------------	--------

上述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包括上市的股本證券投資，可讓本集團有機會取得股息收入及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回報。此投資沒有固定的到期日或票面利率。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市場收市買盤價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銀行及現金結餘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定期存款外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33,867	80,078
定期存款	251	251
	34,118	80,329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32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041,000港元）。人民幣現時並非可根據中國外匯管理自由兌換之貨幣。
- (b) 短期定期存款為期七日至一年不等，視乎本集團對現金需求的逼切性而定。短期定期存款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孳息。銀行結餘及存款均存置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無力償債記錄的銀行。

28.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673	1,050
1至2個月	2,257	1,281
2至3個月	335	393
超過3個月	3,298	5,010
	7,563	7,7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總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發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迄今已確認虧損	1,902	2,173
減：進度款項	(3,562)	(3,567)
	(1,660)	(1,394)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總額	(1,660)	(1,39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建築合約相關的預收款項金額為零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0,000港元）並已計入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計開支	13,535	5,073
預收款項	1,526	2,146
其他應付款項	62,295	32,867
	77,356	40,08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零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35,000港元）為應付董事王鉅成先生之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銀行及其他貸款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按揭貸款	(i)	51,033	56,951
循環貸款	(ii)	–	5,000
分期貸款	(iii)	–	708
銀行透支	(iv)	–	1,228
		51,033	63,887
其他貸款：			
附屬公司前任管理層控制之一間公司之貸款	(v)	744	692
附屬公司管理層之貸款	(v)	1,251	1,033
附屬公司股東之貸款	(vi)	1,387	–
孖展貸款	(vii)	13,305	15,823
以附屬公司股份作抵押之貸款	(viii)	1,201	–
		17,888	17,548
		68,921	81,435

附註：

- (i) 按揭貸款為期10年直至二零二二年，附帶銀行可行使之須按要求償還條款。平均利率為5.39%（二零一六年：5.39%）。
按揭貸款以質押本集團公平值約395,09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13,328,000港元）投資物業以及附屬公司之前任股東提供之個人擔保作抵押。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循環貸款按香港年最優惠利率計息，由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及一名前任董事擔保，以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及一名前任董事擁有之物業作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期貸款按年利率4.8%計息，由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及一名前任董事擔保及須按要求償還。
- (iv)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透支於年內按香港最優惠利率每年0.75%計息，由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及一名前任董事擔保，以附屬公司之一名董事及一名前任董事擁有之物業作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 (v)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前任管理層控制之一間公司貸款以及附屬公司管理層之貸款為無抵押、未支付本金按年利率10%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vi) 附屬公司股東之貸款為無抵押、附年利率0.5%及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償還。
- (v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孖展貸款以本集團於香港上市及公平值約37,21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50,984,000港元）之股本證券作抵押，並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當中約11,61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4,515,000港元）及約1,69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308,000港元）分別按每年11%（二零一六年：8%）之固定利率及香港最優惠利率以每年3%（二零一六年：3%）計息。
- (viii) 以附屬公司股份作抵押之貸款附年利率6%及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 (二零一六年：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年初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	800,000
增加法定股份	(a)	4,000,000,000	-	400,000	-
於年終		12,000,000,000	8,000,000,000	1,200,000	800,000

	附註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 (二零一六年：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年初		5,712,151,908	3,881,359,908	571,215	388,136
配售新股份	(b)	-	1,830,792,000	-	183,079
於年終		5,712,151,908	5,712,151,908	571,215	571,215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增加額外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令本公司之法定普通股本由800,000,000港元增至1,200,000,000港元，該等新增股份於所有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透過配售代理以每股0.13港元之價格配售合共1,830,792,000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6位獨立承配人。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完成。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31,842,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是要保障集團能夠持續發展，並最大限度地通過債務和股權制衡優化股東回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本 (續)

本集團按比例設置風險資本額。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並當經濟條件及相關資產風險發生變化時作出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回購股份，籌集新債，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監控資本，管理債務與調整後資本比率。該比率之計算公式為淨債務除以整後之資本。淨債務之計算公式為總債務減去現金和現金等價物。調整後之資本包括股權的所有組成部分（即股本，股本溢價，非控制性權益，留存利潤和其他儲備），與及某些形式的次級債券。

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饋。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本集團的全職僱員、本集團的顧問及諮詢人。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起生效，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將自該日起維持10年有效。

因根據計劃已經及尚未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現時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30%。已經及將會授予計劃內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經及將會發行的股份總數，於授出日期前的任何12個月期間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另外授出超出該限額之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購股權計劃 (續)

授予本公司一名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之任何購股權如超過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或總價值（按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事先批准。

承授人須於接獲購股權建議日期起計21日內決定是否接納建議，並須於接納時支付合共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酌情決定，並由購股權被視為授出及獲接納的日期起計。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少於以下兩者的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建議日期在聯交所的收市價；及(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

購股權之特定類別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0.185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0.153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0.130

倘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1年期間後仍未行使，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會逾期。倘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10年期間後仍未行使，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授出的購股權會逾期。倘僱員離開本集團，則購股權會被沒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購股權計劃 (續)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年初尚未行使	320,448,000	0.185	-	-
年內授出	1,142,400,000	0.1415	323,448,000	0.185
年內屆滿	(320,448,000)	0.185	-	-
年內沒收	(1,488,000)	0.1415	(3,000,000)	0.185
於年末尚未行使	1,140,912,000	0.1415	320,448,000	0.185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所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分別約43,246,000港元及38,596,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所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約19,625,000港元。

該等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二零一七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 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四月十一日
於授出日期股價	0.129港元	0.145港元	0.177港元
行使價	0.130港元	0.153港元	0.185港元
預期波幅	78.84%	78.96%	98.56%
預計年期	10年	10年	1年
無風險利率	1.56%	1.48%	0.34%
預期股息率	0%	0%	0%
預期提早行使倍數	2.2	2.2	2.2

預期波幅乃計算本公司過往10年(二零一六年:1年)股價歷史波動後釐定。

授予顧問的購股權是獎勵其協助本集團擴展業務網絡、收購及探索新業務項目及機遇。有關利益的公平值不能可靠估計，因此，其公平值乃參考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而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498	1,3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41	—
非流動資產總值	2,839	1,338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賬款	285,696	320,555
應收貸款	13,285	22,9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3	28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61	26,112
流動資產總值	319,425	369,86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823	1,465
當期稅項負債	531	531
流動負債總額	2,354	1,996
流動資產淨值	317,071	367,866
資產淨值	319,910	369,20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71,215	571,215
儲備	(251,305)	(202,011)
總權益	319,910	369,2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儲備

(a) 集團

(i)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ii) 股份溢價賬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本公司須償清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

(iii) 外幣換算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所有外幣匯兌差額以及自對沖該等海外業務中淨投資產生之任何外幣匯兌差額之實際部份。

(iv) 中國儲備金

中國儲備金根據中國公司法或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中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撥出之儲備。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中國儲備金不能以現金股息方式分派。

(v) 股份為基礎付款儲備

股份為基礎付款儲備指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就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採納之會計政策已確認授予本集團董事、僱員及顧問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實際或估計數目之公平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儲備 (續)

(b) 公司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股份為基礎 付款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8,345	-	(88,486)	(30,141)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240,258)	(240,258)
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	19,625	-	19,625
發行新股份	54,924	-	-	54,924
發行新股份佔交易成本	(6,161)	-	-	(6,16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07,108	19,625	(328,744)	(202,011)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131,136)	(131,136)
購股權失效	-	(19,625)	19,625	-
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	81,842	-	81,84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108	81,842	(440,255)	(251,3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股本 面值／註冊股本	應佔股權 利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上海鵬達計算機系統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17,200,000港元	90%	開發及銷售電腦軟件及提供系統集成及相關服務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100%	辦公室管理
萬高訊科系統有限公司	香港	1,050,000港元	84%	在香港提供系統集成及維護服務
廣州市銀興計算機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1,300,000港元	84%	在中國提供系統集成及維護服務
數立方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大數據應用
廣州信豐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101,400,000港元	100%	資產收購、管理及諮詢服務
環球金瑞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證券買賣
連城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100%	放債
金龍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物業持有

上表只列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重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之本公司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出售及取消註冊附屬公司

(a) 出售Surfing Platform Soft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Surfing Platform」)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日，本集團出售於Surfing Platform之100%股權。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7
銀行及現金結餘	1,732
應付貿易賬款	(57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371)
當期稅項負債	(8,159)
所出售負債淨值	(7,091)
解除外幣換算儲備	2,39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8,692
總代價 — 以現金償付	4,000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4,000
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732)
	2,2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出售及取消註冊附屬公司 (續)

(b) 出售CITD Research Institute Limited (「CITD Research」)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本集團出售於CITD Research之100%股權。

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31
銀行及現金結餘	24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522)
所出售資產淨值	33
解除外幣換算儲備	(6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27
總代價 — 以現金償付	300
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300
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276

(c)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取消註冊Go Good Holdings Limited及Proud Stars Limited。於取消註冊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
銀行及現金結餘	9
所出售資產淨值	11
解除外幣換算儲備	(1,981)
取消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	1,970
總代價—以現金償付	—
取消註冊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附屬公司

(a) 收購欣聯投資有限公司(「欣聯」)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本集團收購欣聯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統稱「欣聯集團」)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人民幣178,000,000元(相當於約212,315,000港元)。欣聯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中國擁有物業。

此收購將本集團之業務據點拓展至中國之資產收購、管理及諮詢服務行業並且將於中國建立業務網絡。

收購欣聯並非一項業務合併。

於收購日期欣聯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價值分配如下：

	千港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投資物業	277,385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4
預付款項	1,535
銀行及現金結餘	944
銀行貸款	(68,013)
	<hr/> 212,315
代價由以下支付：	
現金	<hr/> 212,315
收購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212,315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44)
	<hr/> 211,371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分別支付現金代價約36,225,000港元及約176,09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附屬公司 (續)

(b) 認購銀興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之84%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認購銀興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統稱「銀興集團」）之84%股權，代價為8,400,000港元（「認購事項」）。銀興集團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及中國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

認購事項旨在於本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分享技術專門知識及現有客戶基礎，本集團將能夠提升銀興集團之企業治理及管理標準，而認購事項將創造協同效益以令本集團可更佳配合其現有業務。

於收購日期銀興集團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3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18)	7,828
存貨	381
遞延稅項資產	1,882
應收貿易賬款	2,771
按金	515
本集團就認購事項應收款項	5,400
銀行及現金結餘	3,983
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貸款	(4,19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381)
應付貿易賬款	(2,877)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394)
銀行貸款及透支	(6,936)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5,398
非控股權益	(863)
商譽 (附註17)	3,865
	8,400
代價由以下支付：	
現金	8,400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滙來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估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收購附屬公司 (續)

(b) 認購銀興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之84%股權 (續)

	千港元
收購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已付現金代價	8,400
購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83)
	4,417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支付現金代價3,00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已支付5,400,000港元。

收購銀興集團產生之商譽歸於合併產生之預期未來經營協同效益。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之影響

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內概無確認銀興集團之收入及虧損。

倘該等業務合併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年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將為約37,339,000港元及稅後虧損將約52,894,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用途，並不一定反映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完成之情況下本集團實際將錄得之營業額及經營業績，亦不擬用作未來業績之預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下表顯示年內本集團之負債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變動：

	銀行及 其他貸款 千港元	來自融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95	495
現金流量變動	9,934	9,934
非現金變動		
—收購附屬公司	74,949	74,949
—匯兌差異	(3,943)	(3,94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81,435	81,435
現金流量變動	(16,932)	(16,932)
非現金變動		
—匯兌差異	4,418	4,41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921	68,921

40.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於下列期間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為：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914	5,51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74	8,291
	6,988	13,8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經營租賃承擔 (續)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室物業應付租金。租約磋商平均為期兩年(二零一六年:兩年)及租賃期租金固定且不包括或然租金。

41.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出售一間於香港擁有一項物業的全資附屬公司,代價為10,000,000港元。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完成。
- (b)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分別訂立兩份買賣協議,以收購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合共10%的股權(向該兩名獨立第三方各自收購5%股權),該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數據中心營運。向每名獨立第三方支付的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故總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該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二日完成。

42.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43. 比較數字

有關放債的貸款利息收入已自其他收入重新分類至營業額,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董事認為,新分類能為本集團財務報表提供一個更恰當的呈列方式。

五年財務概要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下載列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乃摘錄自己公佈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業績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48,817	14,221	27,793	23,097	18,33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稅前虧損	(117,283)	(49,354)	(105,155)	(11,615)	(20,345)
所得稅抵免／(費用)	504	(661)	(531)	-	-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116,779)	(50,015)	(105,686)	(11,615)	(20,34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已終止業務之溢利／(虧損)	-	-	-	12,976	10,636
年內(虧損)／溢利	(116,779)	(50,015)	(105,686)	1,361	(9,709)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2,456)	(48,143)	(105,462)	1,049	(9,066)
非控股權益	(4,323)	(1,872)	(224)	312	(643)
	(116,779)	(50,015)	(105,686)	1,361	(9,709)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691,983	685,940	379,124	319,909	143,666
負債總額	(156,692)	(139,603)	(20,409)	(16,941)	(24,104)
淨資產	535,291	546,337	358,715	302,968	119,562
應佔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39,071	547,216	360,021	304,038	120,538
非控股權益	(3,780)	(879)	(1,306)	(1,070)	(976)
	535,291	546,337	358,715	302,968	119,562

物業權益詳情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物業權益之詳情如下：

地點	用途	年期	本集團應佔權益
投資物業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 天河區麓景路123號 之一幢綜合樓宇	辦公室	中期	100%